

文／羽亮 圖／春天

恩哉！以利以謝（創十五2）

我們若願為主僕，
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
去愛主、愛人，必得主報償！

亞伯蘭說：主耶和華啊，我既無子，祢還賜我什麼呢？並且要承受我家業的是大馬色人以利以謝（創十五2）。

以利以謝得亞伯拉罕信任，從其為小主人回故鄉娶妻一事即可窺知！他不辭辛勞又禱告交託，最終不辱使命，得神同在、賞賜良機，順利完成主人交付的使命（創二四1-9）。難怪亞伯拉罕無子嗣之初，即定意其為承接產業的人選。

忠僕得信任非一年半載之事，能得主人重用，相信其對所交辦的事務，必定是不徇私找理由、以主人為尊、以受託之責重於己身，又經得起考驗，當然顯出重要與蒙愛……。

「僕人辦事聰明，必管轄貽養之子，又在眾子中同分產業」（箴十七2）。一位忠誠用心的僕人，所顯出的價值，勝過玩世不恭的公子哥，甚至，可取而代之。因此我們若願為主僕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去愛主、愛人，服事弟兄姐妹，必得主報償！



藝文
專欄



生命價值的展現，
豈一蹴可幾呢？乃是
日常累積下，逢事認
真，用心付出，能被
人信任且能信任他
人、與人同工者。承主擔，負主
軛，為得神悅而受命！若蒙重用得
信任，必再受更多信任，交付更多
使命～感謝讚美主！

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，
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。我
乃稱你們為朋友；因我從我父所
聽見的，已經都告訴你們了（約
十五15）。

美哉耶穌恩友，以後不再稱我
們為僕人，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
的事，主乃稱我們為朋友！

恩哉良僕，得稱主友，必享福
氣恩典！

